市二届人大五次

会议文件（十七）

同仁市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

2025年财政预算（草案）的报告

——2025年2月19日在同仁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

第五次会议上

同仁市财政局

各位代表：

受市人民政府委托，现将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财政预算（草案）的报告提请市第二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，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。

一、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

2024年，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青海重要讲话精神、省委十四届七次全会决策部署和全省财政工作会议要求，严格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各项决议，以“监督绩效年”专项行动为切入点，坚持稳中求进，全力以赴抓经济、保民生、稳增长、防风险、强改革、促发展，用好用足各项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，全力推动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加快落地见效，财政预算执行总体较好，经济运行保持了逆势上升，精进提质的稳健态势。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。

**1.收入情况。**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332861万元。其中：本级收入16542万元，较上年完成数增长6.45%，上级补助收入279601万元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①3000万元，调入资金353万元，债务收入10341万元（新增地方政府债券9441万元，再融资债券900万元），上解收入②-4790万元，上年结转收入27814万元。剔除再融资一般债券③900万元，实际总财力331961万元。

**2.支出情况。**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完成305361万元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49603万元，调出资金④2130万元，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2628万元，债务还本支出1000万元。结转下年支出27500万元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。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18996万元。其中：本级收入820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1389万元，上年结余收入3379万元，调入资金2130万元，新增债券收入11278万元（专项债务置换存量隐性债务）。政府性基金支出15683万元，其中：本年支出4052万元，调出资金353万元，债务还本支出11278万元，结转下年支出3313万元。

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。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2万元。其中：上级补助收入1万元，上年结转收入1万元。本年支出1万元，结转下年支出1万元。

（四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。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2494万元，社会保险基金支出2219万元，本年收支结余275万元，上年结余8810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9085万元。

（五）政府债务情况。

**1.债务限额余额情况。**2024年，全市政府债务限额231225.34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117318.34万元，专项债务113907万元；全市政府债务余额210858.34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116951.34万元，专项债务93907万元。

**2.新增限额分配情况。**2024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20718.91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9440.91万元，专项债务11278万元。

**3.债券使用及还本付息情况。**2024年债券还本支出12278万元，剔除再融资一般债券及专项债置换存量隐性债务12178万元，通过自有财力安排债务还本支出100万元，付息支出6069万元。

以上各项收支数据待省财政厅批复决算后，会有一些变化，届时向市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报告相关事项。

（六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。

**1.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金额较大的情况。**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2628万元，其中44704万元为结转专项。

**2.关于地方收入情况的说明。**2024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超收458万元，主要是增值税、房产税、土地增值税、专项收入、罚没收入增加，超收收入全部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。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短收1933万元，主要是专项债务项目收益不及预期，通过从一般公共预算调入资金2130万元弥补，用于专项债券付息。

二、2024年落实市人大决议及财政重点工作情况

2024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财政部门认真落实市人大预算决议要求，攻坚克难，创新突破，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，强化政策落实和预算约束，全力以赴抓收入、优支出、兜底线、保重点，为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财力支撑。主要做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。

（一）强化财政资源统筹，全力保障财政健康平稳运行。**一是**全力组织财政收入。围绕全年收入任务目标，主动加强收入形势研判，协同税务部门依法加强征管，紧盯主体税种和重点税源，狠抓收入征管，建立健全财政与执收部门动态联动机制，督促执收部门及时足额征缴非税收入入库，努力实现应收尽收。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6542万元，为年度预算的102.85%，同比增长6.45%，超额完成全年收入目标任务。**二是**积极争取上级支持。为缓解财政收支压力，调动各部门向上级对口部门汇报衔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，力促上级补助资金持续稳定支持，全年共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补助资金279601万元，援青资金4533万元，有力支持了我市项目建设和社会经济发展资金需求。密切关注政策资金投向，积极谋划项目申报，全年争取一般债券共计9个项目9441万元，安排了消防安全、建设垃圾场、排水管网、地质灾害治理等基础设施项目，保障了重大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。**三是**全面盘活各类资金资产。建立结转结余资金定期清理机制，积极盘活财政存量资金10008万元，统筹用于亟需资金支持的领域。进一步盘活、高效使用国有资产，全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无偿调拨（划转）416.25万元，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306万元。

（二）聚焦群众所期所盼，全力推动民生福祉更加殷实。**一是**教育发展质量稳步提升。全年投入33748万元，支持深化教育综合改革，推动教师队伍建设，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，支持筹建慧源民族中学、石榴籽学校，进一步解决教学资源短缺问题，教育发展的薄弱环节和关键领域得到重点保障。**二是**医疗卫生服务提质增效。全年投入16877万元，优化公立医院财政保障机制，支持同仁市中医院搬迁运行，支持中藏药事业发展建设，进一步扩大中藏药品牌影响力，不断提升医疗保障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，切实提高应对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能力。**三是**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。全年投入39644万元，支持各项就业补助、城乡低保、特困人员救助供养、临时救助、残疾人“两项”补贴、退役安置等政策落实到位，按时足额支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，确保政策兜底作用，切实提高民生保障水平。**四是**住房保障建设深入推进。全年投入6615万元，主要用于保障性安居工程、和美乡村建设等方面，让人民群众“住有所居、住有安居、住有宜居”。

（三）持续优化支出结构，全面落实重点领域资金支持。**一是**促进生态环境提升。全年投入4056万元，主要用于污水处理、垃圾无害化处理和城乡环境卫生整治等方面，持续深入推进蓝天、碧水、净土保卫战。**二是**助推文旅均衡发展。全年投入6034万元，主要用于支持图书馆和文化馆免费开放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、唐卡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、主题文旅推介会、“秘境热贡”文化旅游等方面，着力构建更高水平的公共服务体系，加强文化旅游产业深度融合。**三是**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。全年投入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8702.7万元，有力支持了优势特色产业培育、乡村建设示范行动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等项目的全面实施。落实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1853万元，有力支持加快补齐农村公益事业短板，提升农村公益基础设施服务水平。**四是**全面支持助企纾困。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，发挥政府采购扶持作用，对中小微企业实行预留采购份额、价格评审优惠、优先采购等惠企政策。全年全市各预算单位在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完成交易47.48万元，完成预留采购份额的104%，全市政府采购合同授予中小微企业5378.78万元，占全市采购规模的17.9%。统筹安排财政资金100万元，依托云闪付平台，在全市范围内发放消费券，进一步激发了市场活力。

（四）牢固树立底线思维，全力防范化解重大财政风险。**一是**加强债务风险防控。强化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，健全债务风险预警和化解机制，加强政府债务监管，严控新增债务，妥善化解存量隐性债务，债务风险总体可控。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政府专项债务限额置换存量隐性债务的要求，将存量隐性债务11278万元置换为专项债券，隐性债务全部偿还完毕。**二是**兜牢兜实“三保”⑤底线。对照省州“三保”保障范围及相关要求，足额编制“三保”预算，确保“三保”不出风险。坚持有保有压，严控非刚性、非重点支出，保障“三保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，依托数字财政系统加强库款保障和运行监控。2024年年初预算安排“三保”支出80551万元，变动后预算数83114万元。全年实际执行数 77264 万元，其中：保工资支出66046万元，保运转支出5257万元，保基本民生支出5961万元。**三是**严格预算管理。进一步完善预算控制机制，健全预算审核工作，全面推进零基预算改革，从严从紧编制部门预算。严格预算刚性约束，严把预算支出关口，加强经济运行分析、监控，有效防范财政运行风险。

（五）深化财政管理改革，全面推动财政管理提质增效。**一是**深化预算管理改革。深入推进零基预算改革，落实省州与县市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，推进项目支出预算标准体系建设，着力提升财政财务管理水平。**二是**加强财政监督管理。开展“持续推进严肃财经纪律、提升资金使用质效”专项行动、惠农惠民财政补贴资金检查、会计信息质量监督检查、预决算公开检查等工作，确保了财政资金的安全规范使用。**三是**加强预算绩效管理。聚焦重点领域、重点项目，扎实开展绩效评价。2024年审核批复271个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。按照“资金量较大、代表性较强、社会关注度高”的原则选取17个重点项目13281万元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。完成了2023年度乡镇和部门综合绩效考评工作，将绩效评价结果与年度预算编制相结合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持续提升。选取了2023年度20个财政衔接资金项目6666万元开展事后绩效评价，完成了2024年衔接资金绩效项目事中绩效监控，构建了衔接资金绩效管理新格局。**四是**严格政府采购监管。强化预算管理，着力节约政府采购资金，全年全市实际采购规模达到29497.93万元，节约资金686.2万元，资金节约率为2.27%。通过“政采云”平台电子卖场交易8040笔，成交金额11044万元，极大地提高了政府采购的交易效率。

各位代表，过去的一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市人大、政协及代表委员们的监督指导下，我们在以往工作的基础上，全力克服困难挑战，强化预算执行质效，努力推动全市经济运行稳中向好，但由于各方面因素影响，当前财政运行中仍然存在一些突出困难和问题。**一是**财政收入稳增长面临挑战，财源结构单一，收入增长乏力。各类刚性支出需求较大，财政收支矛盾依然突出。**二是**支出执行效率有待提升。一方面，各类重点事项支出需求旺盛，另一方面，部分项目前期准备不足、预算编制精准度不够，导致支出进度偏慢。**三是**零基预算改革亟待深化。当前，各预算部门已初具零基理念，在预算编制环节能够按轻重缓急对项目排序，但在项目库建设、事前功能评估、支出标准体系建设等方面还需下大力气推进。

三、2025年预算草案

（一）2025年预算编制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。

**2025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：**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、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青海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、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，全面落实省委十四届八次全会、州委十三届十二次全会及市委一届十次全会部署，坚持稳中求进、以进促稳，统筹好发展与安全、需求与供给、政府与市场、当前与长远、局部与全局、增量与存量的关系，全力以赴保“三保”、保化债、优结构、提效益，着力提质效、保重点。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，加大财政逆周期调节和跨年度平衡，健全市委、市政府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机制，强化资金统筹，优化财力配置，集中财力办大事。深入推进零基预算改革，尽力而为、量力而行，有保有压、突出重点安排预算支出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政策实施效果。深化严肃财经纪律，落实党政机关坚持过紧日子要求。优化财政支出结构，加快形成以保基本民生、保工资运转、保重大战略、降政府债务风险、促进高质量发展为导向的“三保一降一促进”财政保障机制，为中国式现代化新同仁建设提供更高质量、更加精准、更有效率、更可持续的财政支撑。

**2025年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：一是**坚持“三保”保障优先。坚持将“三保”工作摆在财政工作的最优先顺序，按标准落实基本民生政策，筑牢兜实基层“三保”底线，促进财政平稳、健康、可持续运行。**二是**坚持深化零基预算改革。按照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要求，健全有保有压、讲求质效的预算分配机制，加强收入预算统筹，积极稳妥确定年度收入预期，坚持“以项目谋预算”，加强支出标准建设，强化预算前置审核，提升预算编制质量，进一步提高预算安排的精准性。**三是**坚持集中财力办大事。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，建立健全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机制，坚持以系统思维安排预算，量入为出、量力而行，加大财政支出强度，加强重点领域保障，进一步增强预算安排的系统性。**四是**坚持提升资金使用效益。持之以恒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严肃财经纪律重大要求，坚持守正创新、先立后破，加强财政资金使用和监督管理，持续防范化解财政风险，进一步提高预算管理的有效性。

（二）2025年收入和支出安排情况。

**1.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。**全市年初总财力245294万元，其中：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6956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161442万元（提前预告专项43430万元）,上解收入-5308万元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4704万元，上年结转收入27500万元。剔除省级提前预告专项和结转专项后可用财力为129661万元，较上年增长5.08%。

按照预算收支平衡的要求，2025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相应安排245294万元。主要安排：

（1）基本支出73691万元，占可用财力的56.83%。其中：人员经费支出68786万元，占可用财力的53.05%。公用经费支出4905万元，占可用财力的3.78%。

（2）项目支出55969万元，占可用财力的43.17%。

（3）上年结转专项支出72204万元。

（4）提前预告专项支出43430万元。

**2.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。**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8303万元，其中：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3403万元（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1032万元，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1866万元，污水处理费收入505万元），转移性收入1587万元，上年结余收入3313万元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相应安排8303万元，其中：转移性支出1587万元，上年结转专项支出3313万元，污水处理费支出505万元，债务付息支出2898万元。

**3.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。**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51万元，其中：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50万元，上年结转收入1万元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相应安排51万元。

**4.社保基金预算安排情况。**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安排3057万元，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安排2359万元，本年收支结余698万元，上年结余9085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9783万元。

（三）2025年重点项目预算安排情况。

**1.支持基本民生方面，安排资金102714万元。**具体为：**教育支出**32150万元，支持全面落实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，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，支持实施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计划。**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**40248万元，支持全面落实社保基金财政补助、城乡最低生活保障、特困人员供养、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、优抚对象安置等政策。**卫生健康支出**17726万元，支持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和健康人才培养，提升医疗卫生服务水平。**住房保障支出**7920万元，支持征拆群众安置、危旧房改造工程等工作，切实改善群众居住环境。**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**4670万元，支持开展各类文体旅商融合活动，丰富文化产品供给，打造热贡文化品牌。支持文体场馆建设运营，持续丰富市民文体活动。

**2.支持生态环境保护与建设方面，安排资金6070万元。**重点支持打造生态文明高地，落实重点流域生态保护补偿政策，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，筑牢国家生态安全屏障。

**3.支持高质量发展方面，安排资金839万元。**具体为：**科学技术支出**427万元、**工业信息等支出**412万元，支持推动建立政府投资支持基础性、公益性、长远性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，加强对生态文明高地、产业“四地”、“两重”建设、科技创新等重点领域保障，有效带动社会投资。运用财政补贴、贷款贴息等政策工具，培育新的消费增长点。

**4.支持区域协调发展方面，安排资金86103万元。**具体为：**农林水支出**43215万元，支持打造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，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。推进水利发展和重大水利工程建设，提升农业防灾减灾救灾能力。落实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政策，提升农业保险保障水平。**交通运输支出**7633万元，支持重点公路建设和农村公路管理养护，落实各类运输补贴。**城乡社区支出**35255万元**，**支持农牧民居住条件改善、传统村落保护，提升城乡居民居住条件。

**5.支持社会安全稳定方面，安排资金13979万元。**具体为：**公共安全支出**9369万元**，**支持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、重点领域矛盾纠纷化解、政法部门执法办案等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，确保社会大局稳定。**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**4565万元，支持防灾减灾救灾体系建设，健全财政支持防灾减灾救灾措施，加大应急物资储备、灾害类保险等项目支持力度。**粮油物资储备支出**45万元**，**支持地方粮油和重要能源储备，落实重要物资储备贴息政策，加强粮食风险基金等资金管理，提升储备安全保障能力。

**6.其他方面安排资金9176万元。**主要用于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及预备费等支出。

四、2025年财政重点工作

2025年是“十四五”规划收官之年、“十五五”规划编制之年，因做好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意义重大，我们将适度加力、提质增效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，高质量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。

（一）加强财源建设，挖掘财税增长潜力。**一是**有效组织财政收入。加大税收征管力度，强化对重点企业跟踪分析，依法加强税收征管。全面梳理研判非税收入，挖掘财政收入潜力，为收入盘子增加新的增收点。**二是**全力争取资金支持。用好各类财政工具，保持与上级财政部门密切沟通，全力争取政府债券和超长期特别国债，强化重点领域能力建设。**三是**强化财源建设。针对本级收入基础薄弱的短板，继续加强对重点企业的支持和帮助，大力支持招商引资，落实政策和经费保障，支持“走出去”招商，做大经济发展增量。**四是**激发消费新活力。运用财政补贴、贷款贴息等政策工具，培育新的消费增长点。加力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。继续发放各类消费券，提升消费意愿。

（二）优化支出结构，加大改善民生力度。**一是**落实“党政机关要习惯过紧日子”的要求，兜牢“三保”底线，坚持“三保”优先支出顺序，在预算安排、财力保障、库款拨付等方面，优先保障“三保”资金需要，优先保障国家标准，确保国家制定的工资、民生政策落实到位。**二是**优化资源配置，调整支出结构，集中财力保障县级重大项目，支持基础设施、乡村振兴、生态环保、社会事业等重点领域。**三是**积极筹措资金资源着力增进民生福祉，继续加大教育投入，落实稳就业政策措施，持续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，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，加大困难群众救助保障力度，努力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。

（三）坚持底线思维，防范化解财政风险。**一是**防范化解债务风险。牢固树立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，增强忧患意识，把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和财政运行风险放在更加突出位置，将债务付息及还本支出足额纳入年初预算，竭尽全力组织财政收入，统筹财力按计划安排偿债支出。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，落实债务风险监控、预警、排查机制，确保债务率处于合理区间。**二是**全面履行依法理财。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，切实严肃财经纪律，把日常财会监督、财政专项检查、推进财务管理监督常态化检查等工作落到实处，着力提升各单位内控管理，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财政资金使用风险。

（四）持续深化改革，提升财政管理效能。**一是**提升预算管理能力。全面贯彻《预算法》及其实施条例，加强预算合规性审核，严格落实人大批准的预算及各项决议，持续推进预决算公开，强化预算执行管理，严格财政资金拨付流程。**二是**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水平。严格绩效目标管理流程，提高绩效指标体系的系统性、精确性与实用性。完善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建设和流程优化，完善重大政策、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机制，充分运用绩效评价结果，为政策优化、预算安排与管理改进提供关键依据。**三是**加强政府采购管理。严格执行“无预算不采购”、“应采尽采”的原则，强化政府采购预算管理和采购备案、审批管理制度，规范采购程序，加强监督管理，提高政府采购管理质效。**四是**完善国有资产监管。全面摸清资产“家底”，进一步规范资产购置、处置、核销、调拨审批、登记等工作，防止国有资产流失，努力保值增值。**五是**健全财会监督机制。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，加强重大政策落实、预决算管理、内控制度建设、会计信息质量等重点领域监督检查力度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。

各位代表，2025年全市财政工作任务艰巨、责任重大。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紧紧围绕各级决策部署，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市人大及常委会的监督和支持下，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和要求，牢记职责使命，不断开拓进取，全力以赴完成年度各项目标任务，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同仁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预算报告名词解释

①预算稳定调节基金：指财政通过超收安排，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，及视预算平衡情况，在安排年初预算时调入并安排使用的专用基金。

②上解收入：按体制由国库在本级预算收入中直线划解给上

级财政的款项，以及按体制结算补解给上级财政款项和各种专项

上解款项。“上解”可理解为“上交”。

③再融资一般债券：是指地方政府为了偿还到期的一般债券本金而发行的新债券，这种债券不能直接用于项目建设，主要是用于“借新还旧”。

④调出资金：指各地年终决算用财政部门管理的预算外资金

结余弥补财政总决算赤字的资金。财政部门为平衡一般预算收支

而从基金预算的地方财税费附加收入结余中调出，补充一般预算

的预算。

⑤“三保”：指保基本民生、保工资、保运转。